



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
Lancang-Mekong Environmental Cooperation Center

简报

2024年 第4期

2024年5月29日

绿色澜湄计划：澜湄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与应对 气候变化协同增效圆桌对话在云南召开

2024年5月29日，作为“绿色澜湄计划：澜湄低碳与可持续基础设施知识共享圆桌对话”系列活动之一，绿色澜湄计划：澜湄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与应对气候变化协同增效圆桌对话在云南召开。本次圆桌对话由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和云南省生态环境厅联合主办，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云南中心/云南省生态环境对外合作中心、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协办。来自生态环境部及地方生态环境部门、湄公河国家环境与气候部门、相关国际组织、研究机构及企业代表参加会议。

中国生态环境部国际合作司亚非拉处处长周军、云南省生态环境厅大气环境处处长孟广智、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所长普诺·白玛丹增出席会议并致辞。



周军表示，澜湄六国过去五年携手打造了“绿色澜湄计划”旗舰项目，为推动区域应对气候变化、生态系统管理与生物多样性保护、环境质量改善做出了重要贡献。期待各方在《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战略与行动框架2023-2027》指导下，一是深入区域绿色低碳合作，共建绿色发展体系；二是促进区域生态环境与气候变化协同增效试点示范发展创新，共创绿色发展动力；三是加强对话交流与联合行动，为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与应对气候变化协同增效提供多方保障，共谋绿色发展未来。



孟广智表示，云南省地处中国西南，与老挝、缅甸、越南三国接壤，是开展澜湄环境与气候合作的重要节点。同时，云南省独特的生态环境特征与复杂多变的气候环境也为当地环境与气候治理带来挑战。近年来，云南省扎实推进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与应对气候变化工作，取得系列积极进展。未来希望继续在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平台下，与湄公河国家深入交流学习，共促区域绿色发展。



普诺·白玛丹增表示，中方在区域合作过程中始终聚焦生态文明建设与人民生命健康保障重大需求，立足东南亚环境与气候特色，在推动专业研究交叉融合、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生态治理复合性示范、促进区域国家热点议题深入交流等方面取得了积极进展。未来，希望澜湄各国继续加强环境与气候科技知识合作，推动形成区域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生态环境治理新格局，共同构建澜湄生命共同体。

会上，泰国自然资源和环境部污染控制司跨界空气污染处处长凯西妮·乌纳普南鲁克、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研究员许建初、中国科学院大气物理研究所研究员王自发做引导发言。



会议围绕区域生态环境治理政策与实践，各国生态环境监测、污染防治和保护措施，生态环境质量与应对气候变化协同治理方案等开展讨论。与会代表一致认为统筹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和生态环境治理工作对于推动区域绿色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期待深化多层次、多领域绿色合作，共同促进区域可持续发展。



联系我们

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
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
北京市西城区后英房胡同5号
邮编：100035
电话：+86-10-82268242/8221
传真：+86-10-82200579
电子邮箱：qian.zhaohui@fecomee.org.cn
li.xia@fecomee.org.cn
网址：<http://www.lmec.org.cn/>
微信公众号：lancang-mekongec



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澜沧江-湄公河环境合作中心是澜沧江-湄公河合作首次领导人会议上提出的倡议，于2017年11月在北京正式成立。中心旨在推动澜湄国家生态环境保护合作，为澜湄国家提供环境与发展对话平台，提升区域环境管理能力、推进区域环保产业合作，共同推动区域可持续发展。